

证券代码:603959 证券简称:ST百利 公告编号:2026-058

湖南百利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长辞职暨选举新任董事长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董事长辞职情况

湖南百利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百利科技”)董事会近日收到公司董事长雷立华先生的辞呈,鉴于公司董事长工作进入关键攻坚阶段,为优化管理层分工,明晰岗位职责,集中力量推进优化升级与经营复苏工作,同时结合个人整体工作发展规划,公司现任董事长雷立华先生申请辞去公司董事长一职,辞职后继续担任公司董事、联席总裁职务,全力统筹经营与通联事务工作。

二、选举新任董事长情况

公司于2026年5月22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长辞职暨选举新任董事长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通过,董事会同意选举公司董事、常务副总裁雷立华女士(简历详见附件)担任董事长职务,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连选可以连任。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董事长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本次一并变更。

特此公告。

湖南百利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五月二十三日

附件:雷立华女士简历

雷立华女士:1978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职于德尔福派克电气(广州)有限公司,现任广东派勒智能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赫尔曼精密机床(广东)有限公司监事,百利科技公司董事长、常务副总裁,岳阳百盈工程科技有限公司,湖南派勒百利科技有限公司、常州百利系统集成系统有限公司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经理。

证券代码:603959 证券简称:ST百利 公告编号:2026-060

湖南百利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涉及诉讼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案件所处的诉讼阶段:法院已立案受理,尚未开庭。
- 上市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被告。
- 涉案的金额:7418.74万元。
- 是否会对上市公司损益产生负面影响:截至目前案件尚未正式开庭审理,最终影响需以后续法院判决或执行结果为准。

一、本次诉讼的基本情况

湖南百利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16日披露了《关于公司涉及诉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1),公司因建设工程合同纠纷案被巴斯夫碳纤维电池材料有限公司向长沙市望城区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望城法院”)提出诉讼申请。

二、本次诉讼的进展情况

公司于近日收到望城法院发来的关于原告变更本案诉讼请求的申请书等相关材料,原告变更后的诉讼请求主要内容如下:

- 1.判令被告按照双方于2021年5月10日就长沙地二期工程动力锂电池三元材料建设项目签订的《承包合同》约定标准继续履行合同并配合原告完成工程竣工验收和验收付款;
- 2.判令被告支付工期延误违约金暂定7418.74万元(如果实际损失金额超过违约金则以实际损失金额为准);

3.判令被告承担本案全部诉讼费用。

三、本次诉讼对公司的影响

截至目前,案件尚未正式开庭审理,最终影响需以后续法院判决或执行结果为准。公司已采取各项措施,收集证据,组织法务人员做好应诉工作,积极维护公司合法权益。公司将持续关注事项进展,并将根据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湖南百利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五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603959 证券简称:ST百利 公告编号:2026-059

湖南百利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湖南百利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通知已按规定提前通过电子邮件及电话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于2026年5月22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雷立华先生召集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法规以及《湖南百利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修订部分公司治理制度文件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董事会同意对公司部分公司治理制度文件进行修订,修订的制度文件情况如下:

- 1.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
主要将“总裁”的描述修改为“联席总裁”。此制度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2.修订《关联交易决策制度》
主要更新了公司治理架构,部门名称。此制度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3.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主要更新了公司治理架构,部门名称。此制度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4.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主要更新了公司治理架构,部门名称。此制度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5.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主要更新了公司治理架构,部门名称。此制度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6.修订《内部控制管理手册》
主要将“股东大会”的描述修改为“股东会”;删除“监事”相关内容,原监事会职能由审计委员会代替;更新了公司治理架构,部门名称;公司经营范围。
- 7.修订《内部控制评价手册》
主要更新了公司治理架构,部门名称;删除监事、监事会相关表述,新增审计委员会。
- 8.修订《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
主要更新了公司治理架构,部门名称。
- 9.修订《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
主要更新了公司治理架构,部门名称。
- 10.修订《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
主要更新了公司治理架构,部门名称。
- 11.修订《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
主要更新了公司治理架构,部门名称。
- 12.修订《风险管理委员会工作细则》
主要更新了公司治理架构,部门名称;删除监事相关表述;修改了会议通知时间。
- 13.修订《总裁工作细则》
主要更新了公司治理架构,部门名称;经营机构;原监事会职能由审计委员会代替。
- 14.修订《委派董事监事管理暂行办法》
主要更新了公司治理架构,部门名称;修改了会议通知时间。
- 15.修订《机构设置及部门主要职责》
主要更新了公司治理架构,部门名称。

16.修订《子公司管理制度》

主要更新了公司治理架构,部门名称;删除监事会相关表述;“股东大会”修改为“股东会”。

17.修订《内部审计制度》

主要更新了公司治理架构,部门名称。

18.修订《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行为规范》

主要更新了公司治理架构,部门名称。

19.修订《发展战略管理制度》

主要将“股东大会”修改为“股东会”;删除监事相关表述;更新了公司治理架构,部门名称。

20.修订《企业文化建设制度》

主要更新了公司治理架构,部门名称;删除监事。

21.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主要更新了公司治理架构,部门名称。

22.修订《员工信息内部管理制度》

主要更新了公司治理架构,部门名称。

23.修订《员工劳动合同管理制度》

主要更新了公司治理架构,部门名称。

24.修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制度》

主要将“股东大会”修改为“股东会”;更新了公司治理架构,部门名称。

25.修订《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主要更新了公司治理架构,部门名称。

26.修订《网站信息发布管理办法》

主要将“股东大会”修改为“股东会”;更新了公司治理架构,部门名称。

27.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主要将“股东大会”修改为“股东会”;删除监事相关表述。

28.修订《关于规范与关联方资金往来的管理制度》

主要更新了公司治理架构,部门名称。

29.修订《合同管理制度》

主要更新了公司治理架构,部门名称。

30.修订《员工招聘录用管理制度》

主要更新了公司治理架构,部门名称;新增薪酬管理相关内容。

31.修订《股权激励管理办法》

主要将总裁改为联席总裁,部门名称。

32.修订《财务管理制度》

主要更新了公司治理架构,部门名称;薪酬发放相关内容。

33.修订《高级管理人员年度考核办法》

主要更新了公司治理架构,部门名称;新增薪酬管理相关内容。

34.修订《财务资金管理实施细则》

主要将总裁改为联席总裁,部门名称。

35.修订《社会保险管理办法》

主要更新了公司治理架构,部门名称。

36.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

主要更新了公司治理架构,部门名称。

37.修订《财务管理细则》

主要更新了公司治理架构,部门名称。

38.修订《财务资金管理实施细则》

主要更新了公司治理架构,部门名称。

39.修订《全面预算管理制度》

主要更新了公司治理架构,部门名称。

40.修订《财务报告编制及披露管理制度》

主要更新了公司治理架构,部门名称。

41.修订《收入、成本管理办法》

主要更新了公司治理架构,部门名称。

42.修订《经济业务事项审批权限制度》

主要更新了公司治理架构,部门名称。

43.修订《印章管理规定》

主要更新了公司治理架构,部门名称;删除监事会相关表述;新增审批要求。

44.修订《经济业务事项审批权限制度(总分子公司)》

主要增加了审批内容。

表决结果: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长辞职暨选举新任董事长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关于公司董事长辞职暨选举新任董事长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58)。

表决结果: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公司在岳阳设立一家全资子公司。拟设全资子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证券代码:688478 证券简称:晶升股份 公告编号:2026-037

南京晶升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询价转让计划书

公司股东鑫瑞集诚(厦门)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其一致行动人吴亚宏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拟参与南京晶升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晶升股份”)首次公开发行前(以下简称“首发前”)股东询价转让(以下简称“本次询价转让”)的股东为鑫瑞集诚(厦门)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出让方”或“鑫瑞集诚”)。
- 出让方拟转让股份的数量为2,767,32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2.00%。
- 本次询价转让为非公开转让,不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或大宗交易方式进行,不属于通过二级市场减持,受让方通过询价转让受让的股份,在受让后6个月内不得转让。

一、参与转让的股东情况

(一)出让方的名称、持股数量、持股比例

出让方为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组织实施本次询价转让。截至2026年5月22日,出让方所持首发前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鑫瑞集诚	13,750,388	99.93%

注:截至2026年5月22日,鑫瑞集诚及其一致行动人吴亚宏女士合计持有公司股份14,240,89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29%。

(二)关于出让方是否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本次询价转让出让方鑫瑞集诚及其一致行动人吴亚宏女士均非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系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

(三)出让方关于拟转让股份权属清晰,不存在限制或者禁止转让情形的声明

出让方声明,本次拟转让股份已经解除限售,权属清晰,不存在被质押、司法冻结等权利受限或者禁止转让情形,不存在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4号——询价转让和配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规定的不得减持股份情形。出让方未违反关于股份减持的各项规定或者其作出的承诺。

(四)出让方关于有足额首发前股份可转让并严格履行有关义务的承诺

出让方承诺有足额首发前股份首发前股份可供转让,并严格履行承诺。

二、本次询价转让计划的主要内容

(一)本次询价转让的基本情况

本次询价转让股份的数量为2,767,322股,占总股本的比例为2.00%,转让原因为自身资金需求。

股权转让名称	拟转让股份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占所购比例	转让年限
鑫瑞集诚	2,767,322	2.00%	19.43%	自身资金需求

注:占所购比例比例为基于鑫瑞集诚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股比例10.29%比例计算。

(二)本次转让价格下限确定依据以及转让价格确定原则与方式

出让方与中金公司综合考虑出让方自身资金需求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询价转让的价格下限,且本次询价转让的价格下限不低于发送认购邀请书之日(含当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70%(发送认购邀请书之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发送认购邀请书之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

交易总额)/发送认购邀请书之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本次询价认购的价格结束后,中金公司将有效认购进行累计统计,依次按照价格优先、数量优先、时间优先的原则确定转让价格。

具体方式为:

- 1.如果本次会议有效认购股数等于或超过本次询价转让股数上限,询价转让价格、认购对象及获配股份数量的确定原则如下(根据序号先后顺序为优先次序):
 - (1)认购价格优先:按申报价格由高到低进行排序累计;
 - (2)认购数量优先:申报价格相同的,将按照认购数量由高到低进行排序;
 - (3)认购(申购)单申报时间优先:申报价格及认购数量相同的,将按照(申购)单申报时间先后顺序(即申报时间)进行排序;申报时间相同的,由先到后进行排序累计,时间早的有效认购转让优先配售。
- 2.如询价对象累计有效认购股份总数少于2,767,322股,全部有效认购的最低价格将被确定为本次询价转让价格。

当有效认购的累计认购股数等于或首次超过2,767,322股时,累计有效认购的最低认购价格即为本次询价转让的价格。

三、如询价对象累计有效认购股份总数少于2,767,322股,全部有效认购的最低价格将被确定为本次询价转让价格。

(三)接受委托组织实施本次询价转让的证券公司为中金公司

联系人:中金公司资本市场部
项目专用邮箱:cm_xj@icc.com.cn

联系及咨询电话:010-89620568

(四)参与转让的投资者条件
本次询价转让的受让方为具备相应定价能力和风险承受能力的机构投资者等,包括:

- 1.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与承销业务实施细则(2025年修订)》关于科创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投资者条件的机构投资者或者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机构投资者(含其管理的产品),且其管理的拟参与本次询价转让的产品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备案,合格境外投资者和私募基金管理人等专业机构投资者。
- 2.除前款规定的专业机构投资者外,已经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的其他私募基金管理人,且其管理的拟参与本次询价转让的产品已经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备案。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本次询价转让计划实施存在因出让方在本公告及《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南京晶升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向特定机构投资者询价转让股份相关资格的核查意见》披露后出现突然情况导致股份被司法冻结、扣划而影响本次询价转让实施的风险。

(二)本次询价转让计划可能存在因市场环境发生重大变化而中止实施的风险。

四、附件

请查阅本公告同步披露的附件《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南京晶升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向特定机构投资者询价转让股份相关资格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南京晶升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23日

证券代码:688355 证券简称:明志科技 公告编号:2026-011

苏州明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有效是否有否否决议案:无
-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5月22日
 -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苏州市吴江区同阳镇同阳西路1999号公司会议室
 -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表决权恢复的情况:
 - 1.出席会议的普通股和恢复表决权的人数 27
 - 2.出席会议的普通股和恢复表决权的股份数量 88,238,024
 - 3.出席会议的普通股和恢复表决权的表决权数量 88,238,024
 - 4.出席会议的普通股和恢复表决权的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总数的比例(%) 74.917
 - 5.出席会议的普通股和恢复表决权的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总数的比例(%) 74.917
 -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吴勤芳先生主持,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以及表决程序等事宜,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列席7人;

2.董事会秘书胡女士出席了本次会议;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弃权
普通股	88,238,024	99,983	0	0,000

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弃权
普通股	88,238,024	99,983	0	0,000

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弃权
普通股	88,238,024	99,983	0	0,000

4.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6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弃权
普通股	88,238,024	99,983	0	0,000

5.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弃权
普通股	88,238,024	99,983	0	0,000

6.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弃权
普通股	88,238,024	99,983	0	0,000

7.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弃权
普通股	88,238,024	99,983	0	0,000

8.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弃权
普通股	88,238,024	99,983	0	0,000

9.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弃权
普通股	88,238,024	99,983	0	0,000

10.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弃权
普通股	88,238,024	99,983	0	0,000

1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弃权
普通股	88,238,024	99,983	0	0,000

1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弃权
普通股	88,238,024	99,983	0	0,000

1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弃权
普通股	88,238,024	99,983	0	0,000

14.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弃权
普通股	88,238,024	99,983	0	0,000

15.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弃权
普通股	88,238,024	99,983	0	0,000

16.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弃权
普通股	88,238,024	99,983	0	0,000

17.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弃权
普通股	88,238,024	99,983	0	0,000

企业名称:苏州明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出席主体:苏州明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200万元

法定代表人:吴勤芳

注册地址:苏州工业园区阳澄湖半岛388号303室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建设工程设计;文件、资料等其他印刷品印刷(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软件开发;工程管理服务;工程管理服务;企业管理咨询;会议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打字复印;办公用品销售;物业管理;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除法律规定的禁止外,自主开展法律法规未禁止的其他经营活动。